

保山市水务局文件

保水〔2019〕152号

关于保山市政协四届三次会议 第0148号提案的答复

李维增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改善东河水质建议的提案”已交我局办理。您对影响东河水质的成因分析和改善东河水质的四项建议很及时，也很重要。这反映了您对东河水质问题的高度关心和重视，体现出高度的社会责任感；同时也对各相关部门在下步改善东河水质工作方面提供了新思路、新方法。

该提案主办单位为市水务局，会办单位为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保山工贸园区管委会、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生态环境局以及隆阳区人民政府。收到提案后，我局高度重视，多次与会办

单位实地调研，并召开问题反馈和整改落实会；各部门结合职能职责，认真开展了以改善东河水质为目标的相关工作，现答复如下：

一、提高认识，明确责任，形成齐抓共管的治理局面

（一）加强统筹协调，不断完善治理工作机制。一是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东河污染综合治理工作，将其作为一项重要的民生工程来抓，在东河全面推行了河长制，并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定期召开会议，及时研究和部署水污染防治工作。东河共设置各级河长 45 名，其中市级 1 名、区级 2 名、乡级 13 名、村级 29 名；设置河长联系单位 8 个，其中市级为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水务局，区级为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生态环境局隆阳分局、区城镇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区水务局、区林业局。二是各级河长履职尽责，保护好、治理好责任范围内的河流、河段，各部门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密切配合，共同做好水污染防治工作。

（二）强化环境执法力度，健全长效监管机制。一是环保部门牵头开展专项整治东河沿线违法排污企业。通过 3 条黑臭水体入河排污口清查，对发现的 24 家汽车修理厂进行停产整治，责令关闭 6 家小餐馆；对保山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污水处理排放不规范问题进行了约谈、查处并限期整改；对东河沿线 15 家生产企业、石材加工、养殖、小作坊等开展违法排污专项整治，共计发出限期整改通知书 5 份，责令停止违法排污通知书 10 份。二是提升水环境监测能力。隆阳区建成了环境监测三级站，对东河

流域沙坝、双桥和青华海断面开展水质监测工作，建立河流水质定期分析研判和预警制度。三是落实水污染防治工作调度制度、通报预警制度和约谈问责制度。对我市水污染防治重点工作进展情况进行月调度；每月通报地表水考核断面水质情况，对东河石龙坪断面 2019 年上半年未达到水质目标的问题提出预警，要求有关单位组织排查水质波动原因，提出整改措施，确保断面水质达到年度考核目标。

（三）强化污染防治，减少主要污染物排放量。一是由环保部门下达 2019 年度水环保约束性指标计划及水重点减排项目。制定年度减排实施计划，分解落实减排任务，对未完成 2018 年水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任务的中心城区污水处理厂一厂进行预警通报，要求隆阳区人民政府认真分析查找未完成减排任务的原因，并采取强有力的措施确保完成 2019 年度水减排任务。二是推进污染企业搬迁。科学合理布局各工业园区产业，积极推进中心城市及周边企业入园。有序推进建成区及东河周边影响城市水环境质量的隆阳区北江皱纹纸厂、云南省澜沧江啤酒集团保山有限公司等企业的搬迁改造。三是积极推进畜禽养殖污染防治。我市出台了《保山市畜禽养殖禁养区限养区划定工作方案》，完成了东河流域畜禽养殖禁养区限养区划定工作和搬迁，共搬迁关闭 3 家养殖场。

（四）加强流域污染治理宣传，鼓励公众积极参与。一是水务部门通过电视、报刊、宣传画、网络等多种形式开展广泛水生

态保护宣传，开展节水爱水护水的河（湖）长制学习宣传教育，制作宣传户外立柱 5 块、宣传画册 29 套 580 张。二是竖立河长公示牌 15 块，公布河长姓名、职务、职责、概况、管护目标、河段范围和监督举报电话。三是通过河长制微信公众号向社会公布监督举报方式，并在公众号中增设投诉功能，畅通群众监督举报渠道。四是通过媒体及时向社会公开工作进展、环境质量信息，宣传治污先进典型和经验，初步形成了社会各界共同关注、共同参与、共同监督的全方位监督与宣传体系。

二、加大投入，科学规划，不断完善污染治理基础设施

（一）不断加大资金投入力度，完善污水处理设施。积极发挥国家、省、市、县财政资金作用，充分调动各类社会资金参与基础设施建设的积极性。一是加快推进保山中心城市坝区人居环境提升工程一期、二期工程。2017 年，经报市人民政府批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了保山中心城市坝区人居环境提升工程一期、二期两个项目，总投资合计 150 亿元。其中，涉及《提案》相关工程内容主要为东河沿岸合计 3435.27 亩景观工程、东河沿线截污管 22.10 公里、中心城区黑臭水体整治及东河沿线 208 个自然村的农村人居环境提升等。项目以 PPP 模式实施，中标社会资本方分别为华侨城·云南文化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标联合体、中建五局投标联合体。截止目前，一期项目主要完成了大保高速景观提升改造示范段（海棠路至建设路西侧）的工程施工级升阳路两侧 3 个街头广场景观提升改造施工，

完成投资约 6100 万元；二期项目完成了红花河、西大沟、大小桥河和城北防洪河的黑臭工程型治理，完成投资 1.45 亿元。2018 年上半年以来，受国家金融和货币政策的宏观调控以及财政部对 PPP 项目进行清理整顿的影响，导致项目存在融资困难、推进缓慢等问题，两家中标的社会资本方分别函告市住建局决定退出 PPP 项目合作。目前，市住建局一方面是做好两家中标联合体退出工作，另一方面千方百计广泛洽谈有合作意向的新的社会资本方，力争年内完成前后社会资本方的前后交割事宜并落地开工。

二是加快推进保山中心城市第一、二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第三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保山中心城市第一、二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已完成方案设计，计划投资 9610 万元，采用“曝气生物滤池+高密度沉淀池+快速滤池”工艺开展提标改造工作，该项目计划 2019 年 7 月开工建设，2019 年 12 月底以前完工。

为提高保山市城市污水处理能力，启动保山市中心城区第三生活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该工程由污水处理厂、污水提升泵站、污水干管三部分组成，按照一次规划，分期实施的原则进行施工，其中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近期 4 万立方米/天，远期 14 万立方米/天，采用 AAO+高效沉淀池+滤布滤池工艺，排放标准为一级 A 标，服务范围为保山中心城市及部分集镇，服务总面积约 70 平方公里；计划总投资 4.21 亿元。截止 2019 年 6 月底，该工程完成了二沉池 A、二沉池 B、高效沉淀池、消毒池、滤布滤池等主体浇筑工程，累计完成投资 3261 万元，计划 2020 年 12

月底前完工。

(二)集中治理工业园区水污染,提高污水处理厂的处理能力和水平。一是由保山工贸园区组织实施的污水处理站及配套管网项目已于2018年12月1日投入运行,服务范围为保山工贸园区轻纺物流片区。项目投资估算为1500万元,项目处理规模为3000立方米/天,配套建设800米截污干管。处理工艺采用预处理+厌氧+SBR+絮凝沉淀+尾水过滤+紫外消毒工艺,处理排放标准为一级标准A标准。二是根据保山市委2019年5月19日第四期专题会议纪要明确,按照保山中心城市总体规划,由保山昌源水务公司尽快开展象山污水处理厂前期工作,确保2021年开工建设。2019年12月底前建成根据规模需要的污水处理站1座,有效解决龙陵“园中园”和腾冲“园中园”的污水集中处理问题,目前园中园污水处理站实施方案已编制完成正在开展土地和规划工作。此外隆阳“园中园”自行建设1座1500立方米/天污水处理站,目前已完成项目立项、建设方案设计、图纸设计等工作,正在开展环评等前期工作,预计2019年10月建成使用。通过园区集中式污水处理设施建设,确保了园区污水得到有效处理后再排入东河。

(三)实施河道整治项目,助推生态河道建设。由市水务局实施了东河板桥段、河图段、汉庄段和西邑段河道治理工程,在满足防洪、排涝及引水等河道基本功能的基础上,通过人工修复措施促进河道水生态系统恢复,逐步构建健康、完整、稳定的河

道水生态系统。项目共治理东河干流 25.32km，完成工程投资 1.07 亿元，防洪保护人口 23.27 万人，保护耕地面积 9.21 万亩。

（四）启动保山坝水生态建设，提高保山坝水生态系统服务功能。一是根据《保山市城市总体规划（2017-2035 年）》预测：2025 年保山坝区总人口将达到 85 万；2035 年保山坝区总人口将达到 160 万；2050 年保山坝区将达到 200 万。届时对应需水量将达到 2.28 亿立方米，2.72 亿立方米和 4.15 亿立方米。二是由市水务局组织保山坝水生态建设工程 PPP 项目的实施，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水源工程、供水工程、水环境治理工程三大部分，共 21 个子项目。批复可研估算静态总投资 454387.02 万元，其中水源工程投资 279897.40 万元，供水工程投资 87746.76 万元，水环境治理工程投资 86742.86 万元。三是根据已批复的“实施方案”结合工程的重要程度及区域需水紧迫性等方面综合统筹安排实施计划，以及工程建设的复杂程度、前期工作开展等情况。白胡子泉调水工程已于 2018 年 12 月 24 日举行了开工仪式，2019 年要完成 1#输水隧洞（长 4.5KM）的施工，截止目前累计完成投资 1800 万元。另外，竹林子、打坪、七一水库扩建配套 3 件小（一）型水库工程前期手续已全部完成，具备开工条件，目前正在开展建设用地征地补偿工作，并同步开展“三通一平”工作。

（五）科学编制治污、排水规划，积极争取项目资金。一是依据《保山市城市总体规划修改（2010-2030）》，保山范围为保山市中心城区及坝区的汉庄、辛街、河图、板桥、金鸡等集镇

和小永物流园区，规划建设用地面积为 66.4 平方公里。由于排水的需要，2014 年由市规划局组织编制了《保山主城区道路与排水工程技术方案》，研究面积为 54.8 平方公里。其中：老城区组团：沙丙路以北、北八路以南、西环路以东、大保高速路以西，总面积为 27.5 平方公里；整理范围：东城区、小栗园组团、总面积 13 平方公里（不含云瑞组团）；衔接范围：青阳组团总面积 14.3 平方公里。二是 2018 年 10 月由市规划局组织编制的《保山市城市总体规划（2017-2035）》获省人民政府批准。至 2035 年保山中心城区人口控制在 160 万人以内、建设用地在 160 平方公里以内，城镇化率 80%以上。围绕云南最美生态城市建设任务，统筹保山坝区生态、生产、生活一体化供水，由市规划局起草的《保山中心城区一体化供水工作实施方案》已由报送政府印发实施，《方案》明确了具体的近远期工作目标、各部门工作任务，实施后，自备水源地区和新开发地区供水匮乏问题将有效得到解决。三是按照市委、市政府《深入贯彻落实省委主要领导莅保调研重要讲话精神任务分工的工作方案》工作安排部署要求，为适应保山建设现代化大都市的要求，完善城市基础设施，合理布置排水设施，目前已启动《保山中心城市排水（污水）专项规划》《保山中心城市雨水专项规划》《保山中心城市给水专项规划》等专项规划的编制工作，以上专项规划已完规划编制单位的招投标工作，正在进行前期的调研和资料收集，规划编制完成审查后将严格按照程序报送市人民政府审批作为今后工作的

依据。**四是**由市生态环境局积极组织申报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项目。将隆阳区怒江一级支流东河流域上游村落环境边片整治工程、隆阳区东河双桥断面水体达标工程（一期）纳入《保山市水污染防治总体实施方案》中的重点工程，积极申报中央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目前，项目已经通过省级审查上报生态环境部等待竞争立项审核。

三、下步工作计划

虽然各级各部门在东河水质改善工作上开展了大量的工作，但受资金、政策等外部因素的影响，离水质目标仍有差距，各级各部门还需进一步压实责任、细化措施、落实项目资金。在下步工作中，重点做好三个方面的工作。

（一）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启动新一轮保山中心城市老城区地下管网普查，梳理澄清地下管线基本情况，理清错接、漏接、乱接地下管网，建立健全城市地下管网信息系统，为下一步城市建设打下牢固基础。

（二）加强环保专项资金项目前期工作，积极申报中央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争取东河治理项目通过生态环境部竞争立项审核，积极争取资金完善东河沿线农村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

（三）加强工作调度，环保部门将严格按照《隆阳区东河双桥断面水体达标方案》落实各项工作任务，组织实施保山市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完成2019年各项水污染防治重点工作方案。**一是**组织实施东河水体达标方案，继续推进东河流域水污染综合

整治。开展对城北防洪河、上云河、化美河、城南防洪河、大堡子小河、海尾河等主要支流排污口清理整治。二是加快第三污水处理厂建设及中心城区污水处理厂一厂和二厂提标改造工程进度。三是组织实施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示范试点项目。四是加强流域内工业企业环境监管，督促保山工贸园区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行和维护，并加快推进园中园片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建设。五是加强环境监测管理工作。推进全市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全面完成地表水水质监测任务，加强环境监测数据质量管理和预警。

在此，对您提的宝贵意见表示感谢，感谢您对我市水生态环境治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并请您继续关注我们的工作，一如既往的支持水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多提宝贵意见，以促进我们的工作更进一步。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杨亚东 2225355 邮箱：bshzbg@163.com)

抄送：市政协协商委员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议案提案办理科）。

保山市水务局

2019年7月26日印发
